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簽 高雄市民族國中學務處

114 年 06 月 11 日

主旨：檢陳 113 學年度第 4 次體育班課程規劃小組會議紀錄，請鈞長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3 學年度第 4 次體育班課程規畫小組會議已於 114 年 06 月 10 日召開完畢，會議記錄請詳見附件。

擬辦：奉核後，辦理後續相關事宜。

閱

承辦單位

敬會

敬陳 校長

教師兼體育組長 蔡宜岑

0611
1310

高雄市民族國民中學 洪瑞錯 校長

0611

教師兼學生事務處主任 廖光祥

0611
1600

裝

訂

線

高雄市立民族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四次體育班課程規畫小組會議 簽到表

一、時 間：114 年 06 月 10 日 星期二 12 時 35 分			
二、地 點：2 樓會議室			
三、主持人：林主任菁蓉			
四、出席人員：(請簽到)			
序號	職稱	姓名	簽名
1	教務主任	林菁蓉主任	林菁蓉
2	學務主任	廖光祥主任	廖光祥
3	輔導主任	宇書霖主任	請假
4	教學組長	黃安妮組長	黃安妮
5	體育組長	蔡宜岑組長	蔡宜岑
6	三年級導師 (任課)代表	王仲萍老師	請假
7	二年級導師 (任課)代表	游秀晴老師	游秀晴
8	一年級導師 (任課)代表	吳秋蓮老師	吳秋蓮
9	專任教練代表	連富吉教練	連富吉
10	教練代表	陳湘眉老師	陳湘眉
11	家長代表	施怡如委員	請假
12	學生代表	陳麻翊同學	請假
13			
14			
15			
16			

高雄市立民族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課程規畫小組第二次會議議程

壹、開會時間：114 年 06 月 10 日(星期二)12:35

貳、開會地點：2 樓會議室

參、召集人：林主任菁蓉

肆、紀錄：蔡宜岑

伍、出席人員：林主任菁蓉、廖主任光祥、宇主任書霖、黃組長安妮、蔡組長宜岑、王老師仲萍、游老師秀晴、吳老師秋蓮、連教練富吉、陳老師湘眉、家長代表施怡如委員、陳同學麻翹

陸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114 學年體育班課程計畫，規定送體育班課程規畫小組決議後，呈體育發展委員會決議再送學校課發會確認才完整，今年 6/11(三)前要將相關資料傳上平台讓委員初審。

二、暑假二、三年級體育班暑假輔導課程，提供 120 節鐘點費，國三 70 節、國二 50 節，國三 7/14(一)~8/15(五)、國二 7/21(一)~8/15(五)為暑輔時間。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114 學年度體育班開課科目暨節數一覽表，請討論。

- 說明：1. 依 113.01.03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課程規畫小組會議決議辦理。113 學年後入學的體育班綜合活動課改為一年級為童軍、輔導；二年級為家政、童軍；三年級為家政、輔導。唯獨目前國三體育班因為一年級開家政/童軍，二年級開家政/輔導，三年級應該要開童軍/輔導
2. 114 學年度入學體育班彈性開課科目同 113 學年度：
- 一年級：藝數族基
 - 二年級：大繪詩 II
 - 三年級：食驗室、言之有悟
3. 檢附 114 學年度開課科目暨節數一覽表，如附件。

決議：通過

案由二：114 學年度各年級體育專業領域課程評量機制，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114 學年度各年級體育專業領域課程評量機制。

決 議：通過

案由三：114 學年度各年級體育專業領域課程之課程計畫（含重要宣導或法定議題融入），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1. 本課程計畫應由體育班專業領域教師及行政人員共同擬定，經本會議通過後，呈體育發展委員會議確認後，將提交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定。
2. 各年級體育專業領域課程之課程計畫（含重要宣導或法定議題融入）。

決 議：通過

捌、臨時動議：課程規劃小組會議成員，擬由任課教師擔任委員做修正以符合性別比及課程安排需求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

玖、會議結束時間：13:10